

给祖父斟一杯时光的酒

□于斯盛

每到大年三十，堂屋正中的八仙桌上，四下里便排列开4把桌椅，桌子三边各放有4双筷子、4杯黄酒和4碗饭羹，还有两支红蜡烛和三支清香，清香下是一根打过紫印的年糕。这样的仪式打记事起就在，绵延不变。

每到这个时刻，父亲总会提醒我们兄弟俩拜一拜、磕个头，祈求祖父、祖母的佑护。其间，斟酒，总是三巡；跪拜，也是三巡。一炷清香过后，或是到了时辰，母亲会烧些金箔，念叨着我们听不清的言词，大意是说祖父、祖母活着时太穷，没钱花，这会儿过年了，要过得好一点，祈愿他们保佑子孙平安、顺利之类。

记忆里，最早知道有祖父、祖母存在的，就是在这过年的饭羹上。每当过了腊月十五，父亲就开始放下田头的农活，劈好一堆柴禾，杀上一只鸡，到岛斗岙割了两斤猪肉，外加一盒糕饼，然后早上三四点钟就开始烧水煮肉，忙活起来。那时，柴屋里便响起风箱“叽鼓叽鼓”的响声，年味便伴着木柴的烟雾和肉的香味弥漫开来，钻进我睡意蒙眈的鼻孔。又见八仙桌上，那只雕着玉骨花纹的木盘上放着一只猪头，猪鼻头上插着一根茂盛的葱——过年的模样即在父亲双手合十的情景中氤氲起来。

我从未见过祖父和祖母，连他们的名字也没听说过——不但我没见过，连我的小妹也没见过。小妹两岁时，她的母亲、我的祖母就撒下了嗷嗷待哺的她，到那个缥缈的天堂去追寻比她早走一年的丈夫去了。我想象不出我的祖父是啥模样，他的双手是粗钝还是单薄，眼睛是明亮还是浑浊。听母亲说，祖父在世只40多年，腿有点跛脚，个子比父亲还要矮小。

那个时候，望着袅袅升腾的青烟，我会想象祖父、祖母会不会真的围坐在一起，与他们在世时一样，喝着自家酿的米酒，夹着自家地里产出的菜肴，快活地享用每个年关的酒觴。有时也闪过

一念，倘若他们真的从座位上站起来，从自己的名字里走出来，站在我的面前，他们会问我想些什么，我又该如何回答？

我想祖父应该有名字的，至少像三弄村里的其他几个人一样，有过“阿狗”“阿猫”的小名。那个年头，贫困是乡村形影不离的影子，让我的祖父以及与我祖父同样的祖辈们活不出另一种动静，但我曾在梦里看见他，看见他的影子穿越无形时光，流经父亲的血脉融入到我的身上。他那么认真地在我粗糙的生活里写下家族的姓氏，把手温留在三弄岗墩的田野、草木上，留在我日常生命的链条上。

曾经，我翻阅半生的书籍查考自己的祖辈来自何方，是翻越千山而来，还是蹚过波涛而过？有史志说，我的先祖出自姜姓，以国为氏，是炎帝神农氏的后裔。始祖为许文叔，四千多年前活动于颍水流域的箕山之下，魏晋南北朝时逐渐南迁，最后散落到中土与江南各地。他们与其他族姓一起，种田植桑，稼穡菽麦，养蚕纺麻，一根牛绳牵着农耕时代，扶着牛背样的犁铧，一路跋涉，趟过钱镠的钱塘晚潮，迈过南宋偏安的夕照，不知听从了哪一声鸥鸟的呼唤，还是痴迷于一个生息的梦想，就在蔚蓝色的海风中扯起赭黄色的篷帆，与潮汐、鸥鸟一起，栖落在衢山这个东海驿站上。

那一刻，岛斗岙的海岸似天上北斗一样蜿蜒，岸礁在海涛的喧哗中蹲守着一个又一个日出与黄昏，就像祖父他们守望那一片波浪般绵延的亲情与家园。当秋天的枫叶开始染红时，岛斗岙的海水清得如同洗净的夜空，在起伏的波涛中与北斗七星相辉映。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我的祖先应该算是漂泊到衢山的“移民”，是千百年以来潮汐般移民的一分子。当历史的风穿过秦时明月、汉时边关，当长江的水漫过唐宋气象、上河清明，一份“海禁”的皇诏竟黯然而降。我的祖辈不得

不挈家带口迁居三北、大碇，远离海洋而痛失与世界大潮的交汇。直到公元1878年，我的祖辈才重又踏上追逐波浪的旅途，在岛斗岗墩下的前刺芭弄撒下生息的种子，捕鱼拉网，开荒种田，翻阅一个家族传承生命的故事。

从此，我的祖父脚裹草鞋行走在岛斗岙与三弄岗墩的那一条狭长的山路上，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秋日在地里播下麦种，夏日在田上忙着打稻，在盛开着蒲公英的田畍上收割稻穗的金黄。父亲紧跟着祖父的足迹，承续着汗水滂沱的耕作。一到农闲时节，便背土那只粘满桐油的木箱，里面装着榔头、刨子和铁杓，走进沙砾堆积的海岙，攀上海蟑螂四处张望的帆船，浅浅的海湾上便响起了修船匠们打捞生活的沉闷曲调。

而我，也在读完七年书的12岁时，跟着父亲在岛斗小岙的海滩沙砾上完成了生息的第一次接力，成为一个修补困苦的船匠。从那一刻起，祖父那一点存在于时间和血脉中的记忆，在我的灵魂中注入了许姓家族的基因。承续着古今相连的时间，我在时光的碎片里品咂生活与生命的含义，追寻时间和岛屿的意义。我想自己人生为什么并不快乐而是一场苦难、一份担当、一次对生死遥远的眺望呢？我想定是自己的血脉中浸润着岛屿的咸分，浸透着海和盐的气息，因为，在我祖父的背后是无边无际的海，和阳光下生生不息的盐。

给岁月斟一杯酒吧，在这新春之际！
给祖父斟一杯酒吧，在这黎明即将升起

的晨光！
我追寻他，感念他。他一生都没有走出衢山岛的沟坎阡陌，走出他视线中的岛屿和海浪。照过我的月光也曾照过他，刺破过我手的荆棘也曾刺破过他。

透过前刺芭弄的每一片草叶、每一垄泥土，我都能看见他辛劳的背影，并在我思想的田野上闪烁。那么，请接受我这个后辈的追念吧，这涵纳我的天地，这养育我的万物，还有我善良的祖父和我美丽的祖母。

时光廿六七

□鱼享

站在小房子顶上的烟囱，顶上两块瓦片搭成“人”字状，一缕缕烟从“人”字里钻出来，轻轻慢慢地飘散。刚开始时细细长长、似有若无状，几分钟后，就显得粗实而稳定了，那是因为小房子里的大土灶膛里的柴火热情蓬勃起来了。

时光走到农历年前，“二十六，炖大肉；二十七，宰年鸡”，土灶上的大铁锅上围了一圈白铁皮，就有了“大淘锅”这个新身份，里面煮的正是二刀肉一只鸡。耄耋之年的婆婆以为，过年是一定要有肉的，不仅要有猪肉，还要有鸡肉。猪肉是由它的“江湖地位”决定的，早在7000多年前的长江黄河流域，先民们就开始饲养家猪了，吃猪肉是营养的需要，也是富裕的象征。而“鸡”同“吉”同音，寓意吉利、吉祥如意，谁的心中没有这样的祈愿呢？

猪肉要挑最标准的“肋条肉”，每刀肉都要三条肋条宽。在菜市场开门前，婆婆早就去等着了。鸡要名副其实的“放养鸡”，立夏一过，她就向村里的养殖大户预定。煮肉的土灶和“大淘锅”，来自她的坚持。

婆婆年轻时，家里吃肉是一件很难得的事，哪怕过年，也不能保证。婆婆做姑娘时家里就一穷二白，嫁的人家也是“门当户对”。要地没地，要房没房，小夫妻俩白手起家，儿女渐长，居无定所的他们只能拿出多年的积蓄并举一部分外债，去向别人家买地基，然后再从头积蓄，争取早日造房。那些过往，每每说起，婆婆总是深深叹息。

那一年，公公婆婆听信了别人介绍

的开采大理石生意，可是所有的投入都血本无归，家里简直要揭不开锅了。临近年关，婆婆乘公交车外出办事，结果车被追尾，车上其他人都安然无恙，只有坐在最后排的婆婆肩颈骨骨折。公交公司给了300元赔偿款，要她自己去医院治疗。婆婆却拿着钱，买了年货和肉，回家过年。婆婆说，过年过年，过的其实是一个坎，图的是一家人平平安安在一起。过年有的，新的一年就都会有；过年过好了，新的一年也就都会顺遂美好了。

时光荏苒，儿女们都长大了，成家立业了，又添了孙辈和曾孙辈，婆婆那原来觉得拥挤的房子显得空荡荡的了，原来不堪重负的土灶完成了历史使命，由美观的燃气灶接任了。婆婆享受了一阵子新式燃气灶的便捷，临近过年，却发愁了。煮“过年肉”显然是燃气灶不可承受之重。思忖再三，婆婆决定趁翻修房子，在二层楼房的东边，再搭一间小房子，在小房子里的东北角，砌一台大土灶。一开始，大家都不赞成，土灶要用柴火烧，干净方便的燃气不用，真是自找麻烦。婆婆却固执己见，专程去隔壁村请来同样古稀之年的“老式师傅”砌灶。《沙家浜》里阿庆嫂“垒起七星灶，铜壶煮三江。摆开八仙桌，招待十六方”，婆婆重修“土灶台”，却是专为煮“过年肉”。

那天，婆婆打电话来，招呼我们周六一起去煮“过年肉”。我们兴冲冲赶去，孩子的姑姑姑丈们已经忙开了，姑丈们负责杀鸡，姑姑们负责烧热水、拔鸡毛，他们大声说笑着，早忘了曾反对过土灶的重生。上好的食材不需要复杂的调料，只

用一锅清水，然后添火加柴，如同过日子，在不急不躁中经营天长地久。我最喜欢的是“管灶火洞”，搬一条小板凳，坐在灶膛前，不急不缓地往里添柴禾。柴禾是婆婆从山林里捡的干树枝和农田边折的艾蒿杆，烧起来飘散出植物特有的芳香，和肉的鲜香相互融合，闻着让人感觉松懈而温暖。曾孙辈们趁着放寒假，也都早早来报到，这个要往火边煨个红薯，那个喊着要啃鸡爪。刚学会走路的最小的曾孙，被人生中第一次见识这满肚子红火的大土灶，满嘴巴喷白烟的大淘锅，唬得一愣一愣的，被跑进跑出的小哥哥绊倒了，也忘记了哭。我爱人最喜欢的是揭开锅盖看肉煮熟了没，十分钟一次，急得外甥女搬出苏东坡的《猪肉颂》来：净洗铛，少着水，柴头罨烟焰不起。待他自熟莫催他，火侯足时他自美。

一切的美好都经得起时间的考验，每一锅都煮足两小时，揭开盖来，“穿云香气丹嫩漫，急得神仙把手招”。留下我们每家送年要用那份，其余的肉就可以马上开吃。平常特别注重膳食结构和养生的，发誓赌咒要减肥的，此时都将筷子齐齐地伸向了肉。年前年后这段日子，婆婆自己却是不吃肉的，她有戒律需要执着，但不妨碍她成为最忙碌的那个。到了餐桌，也是忙着叫这个撕鸡翅，给那个递蘸料，也是嗓门最大的那个，吆喝着，让大家照着同一个节奏律动起来。

老人家能有什么别的心思呢，不就是希望她的子子孙孙们总都有“肉”吃嘛。



黄沙渔村往事漫忆

□王辉

站在新城海滨公园，海风轻轻吹拂，空气中有一股咸咸的鱼腥味，一种海水般的东西涌上我的心头，勾起了我对黄沙这个离岛渔村如烟往事的回忆。

我的父母亲是建国以后嵊泗县的第一批师范生，原来都在县城菜园工作和教书。后来因特殊年代，上世纪七十年代，我父母亲来到了悬水小岛黄龙岛上的黄沙小学教书。于是每年寒暑假，在县城中学念书的我们三个兄弟，都会到那个弥漫着鱼腥味的黄沙村去暂栖一两个月。

黄沙是一个坐南朝北的小渔村，与酒礁本岛现在网红的东海五渔村中的边礁村隔海相望。现在从边礁村坐交通艇，不消二十分钟就可到达黄龙黄沙村。但那个年代没有交通客船，我们每次去黄沙村，都需要绕一大圈，颇费周折：先是从小菜园码头出发，搭乘渔船一个小时左右，在黄龙公社所在地的南港村上岛，再翻山越岭走四五十分钟的路程，才能抵达只有几百户人家的黄沙村。

黄沙小学建在村的最高处，有三间石砌的平房，其中旁边的两间是教室。中间一间房一分为二，前半间做学校办公室，后半间不到十平方米就是我们的家。半间房里面除了放置三张床铺，没有什么像样的家具，简直可以说是家徒四壁。虽然家很简陋，但因为假期里全家6个人生活在一起，充满了温馨的气息。

在那个读书无用处盛行的年代，假期里几乎没有什么家庭作业，我们过得非常悠闲。但那也是一个物质和精神双双匮乏的年代，小小的渔村更是没有什么好玩的地方，好在每一座岛屿，名叫黄沙的村必然有一弯金黄的沙滩。在酷热的暑假，海滩成了我们的乐园，我们三兄弟经常往那儿跑，戏水、玩沙，意趣盎然。黄沙村的海滩很平缓，沙质又细腻，我就是海水里一边撒欢儿，一边在齐腰深的浅水区来回瞎扑腾乱游，慢慢学会了蛙泳，而且游的距离渐渐变长。

黄龙岛与酒礁岛之间的海面，原来是张网水域。盛夏时节，我们在海里玩耍时，每当听到突突突的马达声越来越近，就知道是一条条小机帆船归来了，船舱里载满了刚从张网桁地里捕获的新鲜鱼虾。于是我们游过去，小心翼翼地爬上船甲板，从船舱里拣出一些透骨新鲜的梅童、小鲳鱼（我们叫枫树叶）、黄鲫、虾潺、海虾等，放入带去的小篮子，然后再跳入海里，游回上岸。那时候这种小海鲜非常便宜，只要花上几角钱就能拎回家一小篮。

黄沙村地势陡峭，没有多少平地，层层叠叠的民房环山傍海依陡而建，错落有致。黄沙小学教室前面100余平方米的操场，是村里最大的一块平地。炎炎夏日，学校操场成了晒鱼粉的最佳场地，经常有渔民把刚蒸煮熟的一担担鲷鱼或鱼下脚料挑到学校操场上来晒，还在冒着热气的新鲜晒了一地，散发着一股浓重的鱼腥味。即使傍晚收摊了，这股鱼腥味还是长久地弥漫在空气中。我们住在学校里，开始还觉得腥昧刺鼻难闻，后来经常闻腥生活，也就习惯了鱼腥的气味，可以说是“腥腥相惜”。

每天早晨7时，学校的有线广播就会准时响起，开始播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体操节目和《新闻和报纸摘要》。晚上用电灯靠的是村水产冷冻厂的柴油发电机组供电，家家户户的电灯亮到晚上八九点钟就会自动熄灭，全村顿时一片漆黑，学校也不例外。所以我们每天保持着很有规律的作息。依稀记得党的十一届一中全会新闻公报是晚上十点广播的，那天晚上我们家是点着煤油灯收听新闻的。

1976年唐山大地震发生后不久，海岛上一段时间盛传“要地震了”，人们不敢在房间里过夜，晚上只能在露天睡觉。这个时候黄沙小学前面的那块平地成了全村最佳露宿地，夜色降临后，许多群众卷着铺盖前来过夜，操场上挤满了来“避险”的人，我们全家也挤在人群中过上了一回难得的集体生活。我母亲趁机将课桌搬到了操场，绘声绘色地向人们讲述起小说《桐柏英雄》的故事来，起先还嘈杂的操场渐渐平静了下来，大家听得津津有味，连小孩也不吵不闹，给乏味的渔村生活平添了些许乐趣。

回忆是岁月的溯流而上，也是时光碎片的惊鸿再现。

年长了追忆渔村往事，蓦然发现时间倏忽已过去了将近半个世纪，真可谓弹指一挥间，不禁让人感慨光阴如梭，流年似水。

